

慈光濟福慈善基金

清寒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表

學生姓名		家長姓名	(父)	(母)
申請成績	(請寫至小數點第二位，勿自行四捨五入) ※前一學年學業平均：___分；操行(德育)平均：___分或___等； 體育平均：___分或___等(國小二年級以上適用)			
學校		年級 班別	_____年_____班	
戶籍地址	□□□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	
聯絡電話	住宅：		手機：	
審查結果	(申請人請勿填寫本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，不符原因：			
附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成績單正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戶口名簿正、反面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低收入戶卡影本、慈善團體推薦函或清寒相關證明及導師推薦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蓋有該學期註冊戳記之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乙份(獲獎學生於註冊後一週內補送，未補送者取消獲獎資格)			

慈光濟福慈善基金

清寒學生獎助學金導師推薦函

學校名稱	
學生班級	
學生姓名	
推薦事由	

推薦人簽章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